

四．三人小組

為與總統的指示（要我盡力說服中國政府召開各主要政黨代表的國民會議，實現中國的統一，同時停止敵對行動）相協調，以及我到達重慶後根據此種方針與蔣介石委員長商談的結果，國民政府同意設立一個由一名國民政府代表、一名中共代表和我（作為主席）組成的委員會，商討停止衝突的措施和有關的問題。這項辦法爾後在國民政府向共產黨提交一個停止衝突的三項建議時以具體方式提出，其中建議由國民政府和中共各指派一名代表，與我一道商討並制定停止衝突解決問題的措施和有關事項。1946年1月3日，中共就此向國民政府提出一項反建議，其中同意每方各指派一名代表與我一道商討停止衝突的問題以及此外的一些相關事項。

根據這些安排，組成了三人小組，組成人員由四川省政府主席張群將軍為國民政府代表，周恩來將軍為共產黨代表，而我則作為小組的主席。經過兩位代表之間的初步商談，並由我分別與兩位中國代表進行探索性討論之後，第一次正式會議於1946年1月7日在我位於重慶的宅邸舉行。我們的主要目的是達成一項關於停止衝突的協議，作為解決任何中國內部問題的一種重要條件，並作為預定1月10日在重慶召開的、人們心理上極為渴望的政治協商會議之序幕。

五．停戰令

三人小組經過四天的正式會議，於1946年1月10日達成一項發布停戰令的協議，命令由蔣介石委員長向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的一切部隊，包括正規軍、民團、非正規軍和游擊隊發布，並由中共毛澤東主席同樣向中共領導的軍隊發布。